

第十二卷

楊太真外傳

楊貴妃小字玉環，弘農華陰人也。後徙居蒲州永樂之獨頭村。高祖令本，金州刺史；父玄琰，蜀州司戶。貴妃生於蜀。嘗誤墜池中，後人呼為落妃池。池在導江縣前。（亦如王昭君生於陝州，今有昭君村；綠珠生於白州，今有綠珠江。）妃早孤，養於叔父河南府士曹玄家。開元二十三年十一月，歸於壽邸。二十八年十月，玄宗幸溫泉宮，（自天寶六載十月，復改為華清宮。）使高力士取楊氏女於壽邸，度為女道士，號太真，住內太真宮。天寶四載七月，冊左衛中郎將韋昭訓女配壽邸。是月，於鳳凰園冊太真宮女道士楊氏為貴妃，半後服用。進見之日，奏《霓裳羽衣曲》。（《霓裳羽衣曲》者，是玄宗登三鄉驛，望女兒山所作也。故劉禹錫有詩云：「伏睹玄宗皇帝望《女兒山詩》，小臣斐然有感：開元天子萬事足，惟惜當時光景促，三鄉驛上望仙山，歸作《霓裳羽衣曲》。仙心從此在瑤池，三清八景相追隨。天上忽乘白雲去，世間空有《秋風詞》。」又《逸史》云：「羅公遠天寶初侍玄宗，八月十五日夜，宮中玩月，曰：『陛下能從臣月中游乎？』乃取一枝桂，向空擲之，化為一橋，其色如銀。請上同登，約行數十里，遂至大城闕。公遠曰：『此月宮也。』有仙女數百，素練寬衣，舞於廣庭。上前問曰：『此何曲也？』曰：『《霓裳羽衣》也。』上密記其聲調，遂回橋，卻顧，隨步而滅。且諭伶官，象其聲調，作《霓裳羽衣曲》。」以二說不同，乃備錄於此。）是夕，授金釵鈿合。上又自執麗水鎮庫紫磨金琢成步搖，至妝閣，親與插鬢。上甚喜，謂後宮人曰：「朕得楊貴妃，如得至寶也。」乃製曲子曰《得寶子》，又曰《得子》。先是，開元初，玄宗有武惠妃、王皇后。后無子。妃生子，又美麗，寵傾後宮。至十三年，皇后廢，妃嬪無得與惠妃比。二十一年十一月，惠妃即世。後庭雖有良家子，無悅上目者，上心淒然。至是得貴妃，又寵甚於惠妃。有姊三人，皆豐碩修整，工於謔浪，巧會旨趣，每入宮中，移晷方出。宮中呼貴妃為娘子，禮數同於皇后。冊妃日贈其父玄淡濟陰太守，母李氏隴西郡夫人。又贈玄琰兵部尚書，李氏涼國夫人。叔玄為光祿卿，青光祿大夫。再從兄劍拜為侍郎，兼數使。兄 又居朝列。堂弟尚太華公主，是武惠妃生，以母，見遇過於諸女，賜第連於宮禁。自此楊氏權傾天下，每有囑請，台省府縣，若奉詔敕。四方奇貨、童僕、駝馬，日輸其門。

時安祿山為范陽節度，恩遇最深，上呼之為兒。嘗於便殿與貴妃同宴樂。祿山每就坐，不拜上而拜貴妃。上顧而問之：「胡不拜我而拜妃子，意者何也？」祿山奏云：「胡家不知其父，只知其母。」上笑而赦之。又命楊 以下，約祿山為兄弟姊妹，往來必相宴餞。初雖結義頗深，後亦權敵，不葉。

五載七月，妃子以妒悍忤旨。乘單車，令高力士送還楊 宅。及亭午，上思之不食，舉動發怒。力士探旨，奏請載還，送院中宮人衣物及司農米麵酒饌百餘車。諸姊及 初則懼禍聚哭，及恩賜浸廣，御饌兼至，乃稍寬慰。妃初出，上無脚，中官趨過者，或笞撻之。至有驚怖而亡者。力士因請就召，既夜，遂開安興坊，從太華宅以入。及曉，玄宗見之內殿，大悅。貴妃拜泣謝過。因召兩市雜戲以娛貴妃。貴妃諸姊進食作樂。自茲恩遇日深，後宮無得進幸矣。

七載，加釧御史大夫，權京兆尹，賜名國忠。封大姨為韓國夫人，三姨為虢國夫人，八姨為秦國夫人。同日拜命，皆月給錢十萬，為脂粉之姿。然虢國不施妝粉，自炫美豔，常素面朝天。當時杜甫有詩云：

虢國夫人承主恩，平明上馬入宮門。

卻嫌脂粉顏色，淡掃蛾眉朝至尊。

又賜虢國照夜璣，秦國七葉冠，國忠鎖子帳，蓋希代之珍，其恩寵如此。 授銀青光祿大夫鴻臚卿，列戟，特授上柱國，一日三詔。與國忠五家於宣陽里，甲第洞開，僭擬宮掖，車馬僕從，照耀京邑。遞相誇尚，每造一堂，費逾千萬計，見制度宏土於己者，則毀之復造，土木之工，不捨晝夜。上賜御食，及方外進獻，皆頒賜五宅。開元已來，豪貴榮盛，未之比也。上起動必與貴妃同行，將乘馬，則力士執轡授鞭。宮中掌貴妃刺繡織錦，亡慮百人，雕樓器物又數百人，供生日及時節慶，續命楊益往嶺南長吏，日求新奇以進奉。嶺南節度張九章，廣陵乏史王翼，以端午進貴妃珍玩衣服，異於他郡，九章加銀青光祿大夫，翼擢為戶部侍郎。

九載二月，上舊置五王帳，長枕大被，與兄弟共處其間。妃子無何竊寧王紫玉笛吹。因此又忤旨，放出。時吉溫多與中貴人善，國忠懼，請計於溫。遂入奏曰：「妃，婦人，無智識。有忤聖顏，罪當死。既蒙嘗恩寵，只合死於宮中。陛下何惜一席之地，使其就戮，安忍取辱於外乎？」上曰：「朕用卿，蓋不緣妃也。」初，令中使張韜光送妃至宅，妃泣謂韜光曰：「請奏：妾罪合萬死。衣服之外，皆聖恩所賜。惟髮膚是父母所生。今當即死，無以謝上。」乃引刀剪其髮一縷，附韜光以獻。妃既出，上憮然。至是，韜光以髮搭於肩以奏。上大驚惋，遽使力士就召以歸，自後益嬖焉。又加國忠遙領劍南節度使。

十載上元節，楊氏五宅夜遊，遂與廣寧公主騎從爭西市門。楊氏奴揮鞭誤及公主衣，公主墮馬。駙馬鄭昌裔扶公主，因及數搥。公主泣奏之，上令決殺楊家奴一人，昌裔停官，不許朝謁。於是楊家轉橫，出入禁門不問，京師長吏為之側目。故當時謠曰：「生女勿悲酸，生男勿喜歡。」又曰：「男不封侯女作妃，君看女卻為門。」其天下人心羨慕如此。

上一旦御勤政樓，大張聲樂。時教坊有王大娘，善戴百尺竿，上施木山：狀瀛州、方丈，令小兒持絳節，出入其間，而舞不輟，時劉晏以神童為秘書省正字，十歲，惠悟過人。上召於樓中，貴妃坐於膝上，為施粉黛，與之中櫛。貴妃令詠王大娘戴竿，晏應聲曰：

樓前百戲競爭新，惟有長竿妙入神。

誰謂綺羅翻有力，猶自嫌輕更著人。

上與貴妃及嬪御皆歡笑移時，聲聞於外，因命牙笏錦紋袍賜之。上又宴諸王於木蘭殿，時木蘭花發，皇情不悅。妃醉中舞《霓裳羽衣》一曲，天顏大悅，方知回雪流風，可以回天轉地。上嘗夢十仙子，乃制《紫雲回》（玄宗嘗夢仙子十餘輩，御卿雲而下，各執樂器，懸奏之。曲度清越，真仙府之音。有一仙人曰：「此神仙《紫雲回》。今傳授陛下，為正始之音。」上喜而傳受。寤後，餘響猶在。且，命玉笛習之，盡得其節奏也）。並夢龍女，又制《凌波曲》（玄宗在東都，晝夢一女，容貌豔異，梳交心髻，大袖寬衣，拜於牀前。上問：「汝何人？」曰：「妾是陛下凌波池中龍女。衛宮護駕，妾實有功，今陛下洞曉鈞天之音，乞賜一曲以謝。」）

上於夢中為鼓胡琴，拾新舊之曲聲，為《凌波曲》。龍女再拜而去。及覺，盡記之。會禁樂，自御琵琶，習而翻之。與文武臣僚，於凌波宮臨池奏新曲，池中波濤湧起，復有神女出池心，乃所夢之女也。上大悅，語於宰相，因於池上置廟，每歲命祀之。二曲既成，遂賜宜春院及梨園弟子並諸王。

時新豐初進女伶謝阿蠻，善舞。上與妃子鍾念，因而受焉。就按於清元小殿，寧王吹玉笛，上羯鼓，妃琵琶，馬仙期方響，李龜年箏，張野狐箏篋，賀懷智拍。自旦至午，歡洽異常。時惟妃女弟秦國夫人端坐觀之。曲罷，上戲曰：「阿瞞（上在禁中，多自稱也）樂籍，今日幸得供養夫人，請一纏頭。」秦國曰：「豈有大唐天子阿姨，無錢用耶？」遂出三百萬為一局焉。樂器皆非世有者，才奏，而清風習習，聲出天表。妃子琵琶羅檀，寺人白季貞使蜀還獻。其木溫潤如玉，光耀可鑿，有金縷紅紋，蹙成雙鳳。弦乃未呵彌羅國永泰元年所貢者，淥水蠶絲也，光瑩如貫珠瑟瑟。紫玉笛乃桓娥所得也。祿山進三百事管色，俱用媚玉為之。諸王、郡主、妃之姊妹，皆師妃，為琵琶弟子。每一曲徹，廣有獻遺，妃子是日問阿蠻曰：「爾貧，無可獻師長，待我與汝為。」命侍兒紅桃娘取紅粟玉臂支賜阿蠻。

妃善擊磬，拊搏之音泠泠然多新聲，雖太常梨園之妓，莫能及之。上命彩藍田綠玉，琢成磬：上方造、流蘇之屬，以金鈿珠翠飾之，鑄金為二獅子，以為趺，彩繒褥麗，一時無比。先，開元中，禁中重木芍藥，即今牡丹也。得數本紅紫淺紅通白者，上因移植於興慶池東沉香亭前。會花方繁開，上乘照夜白，妃以步輦從。詔選梨園弟子中尤者，得樂十六色。李龜年以歌擅一時之名，手捧檀板，押眾樂前，將欲歌之。上曰：「賞名花，對妃子，焉用舊樂詞為。」遂命龜年持金花箋，宣賜翰林學士李白立進《清平樂詞》三篇。承旨，猶苦宿醒，因援筆賦之。

第一首：

雲想衣裳花想容，春風拂檻露華濃。
若非群玉山頭見，會向瑤台下逢。

第二首：

一枝紅豔露凝香，雲雨巫山枉斷腸。
借問漢宮誰得似？可憐飛燕倚新妝。

第三首：

名花傾國兩相歡，長得君王帶笑看。
解釋春風無限恨，沉香亭北倚闌干。

龜年捧詞進，上命梨園弟子略約詞調，撫絲竹，遂促龜年以歌。妃持玻璃七寶杯，酌西涼州葡萄酒，笑領歌，意甚厚。上因調玉笛以倚曲。每曲遍將換，則遲其聲以媚之。妃飲罷，斂繡巾再拜。上自是顧李翰林尤異於他學士。會力士終以脫靴為恥，異日，妃重吟前詞，力士戲曰：「始為妃子怨李白深入骨髓，何翻拳拳如是耶？」妃子驚曰：「何學士能辱人如斯？」力士曰：「以飛燕指妃子，賤之甚矣。」妃深然之。上嘗三欲命李白官，卒為宮中所捍而止。

上在百花院便殿，因覽《漢成帝內傳》，時妃子後至，以手整上衣領，曰：「看何文書？」上笑曰：「莫問。知則又人。」覓去，乃是「漢成帝獲飛燕，身輕欲不勝風。恐其飄蕩，帝為造水晶盤，令宮人掌之而歌舞。又制七寶避風台，間以諸香，安於上，恐其四肢不禁」也。上又曰：「爾則任吹多少。」蓋妃微有肌也，故上有此語戲妃。妃曰：「《霓裳羽衣》一曲，可掩前古。」上曰：「我才弄，爾便欲嗔乎？憶有一屏風，合在，待訪得，以賜爾。」屏風乃虹霓為名，雕刻前代美人之形，可長三寸許。其間服玩之器、衣服，皆用眾寶雜廁而成。水晶為地，外以玳瑁水犀為押，絡以珍珠瑟瑟。間綴精妙，迨非人力所制。此乃隋文帝所造。賜文成公主，隨在北胡。貞觀初，滅胡，與蕭后同歸中國，因而賜焉，（妃歸衛公家，遂持去。安於高樓上，未及將歸。國忠日午偃息樓上，至牀，睹屏風在焉。才就枕，而屏風諸女悉皆下牀前，各通所號，曰：「裂繒人也。」「定陶人也。」「穹廬人也。」「當廬人也。」「亡吳人也。」「步蓮人也。」「桃源人也。」「斑竹人也。」「奉五官人也。」「溫肌人也。」「曹氏投波人也。」「吳宮無雙返香人也。」「拾翠人也。」「竊香人也。」「金屋人也。」「解佩人也。」「為雲人也。」「董雙成也。」「為煙人也。」「畫眉人也。」「吹簫人也。」「笑人也。」「垓中人也。」「許飛瓊也。」「趙飛燕也。」「金谷人也。」「小鬢人也。」「光髮人也。」「薛夜來也。」「結綺人也。」「臨春閣人也。」「扶風女也。」國忠雖開目，歷歷見之，而身體不能動，口不能發聲。諸女各以物列坐。俄有纖腰伎人近十餘輩，曰：「楚章華踏謠娘也。」乃連臂而歌之，曰：「三朵芙蓉是我流，大楊造得小楊收。」復有二三伎，又曰：「楚宮弓腰也。何不見《楚辭別序》云：『綽約花態，弓身玉肌？』」俄而遞為本藝。將呈訖，一一復歸屏上。國忠方醒，惶懼甚，遽走下樓，急令封鎖之。貴妃知之，亦不欲見焉。祿山亂後，其物猶存。在宰相元載家，自後不知所在。）初，開元末，江陵進乳柑橘，上以十枚種於蓬萊宮，至天寶十載九月秋結實。宣賜宰臣，曰：「朕近於宮內種柑子數株，今秋結實一百五十餘顆，乃與江南及蜀道所進無別，亦可謂稍異者。」宰臣表賀曰：「伏以自天所育者，不能改有常之性，曠古所無者，乃可謂非常之感。是知聖人御物，以元氣布和，大道乘時，則殊方葉致，且橘油所植，南北異名，實造化之有初，匪陰陽之有革。陛下玄風真紀，六合一家，雨露所均，混天區而齊被；草木有性，憑地氣以潛通。故茲江外之珍果，為禁中之佳實。綠蒂含霜，芳流綺殿，金衣爛日，色麗彤庭。雲矣。」乃頒賜大臣。外有一合歡果，上與妃子互相持玩。上曰：「此果似知人意，朕與卿固同一體，所以合歡。」於是促坐，同食焉。因令畫圖，傳之於後。

妃子既生於蜀，嗜荔枝。南海荔枝，勝於蜀者，故每歲馳驛以進。然方暑熱而熟，經宿則無味。後人不能知也。

上與妃彩戲，將北，惟重四轉敗為勝。連叱，骰子宛轉而成重四，遂令高力士賜緋，風俗因而不易。

廣南進白鸚鵡，洞曉言同，呼為「雪衣女」，一朝飛上妃鏡台上，自語：「雪衣女昨夜夢為鷺鳥所搏。」上令妃授以《多心經》，記誦精熟。後上與妃游別殿，置雪衣女於步輦竿上同去。瞥有鷹至，搏之而斃。上與妃歎息久之，遂瘞於苑中，呼為鸚鵡塚。交趾貢龍腦香，有蟬蠶之狀，五十枚。波斯言老龍腦樹節方有。禁中呼為瑞龍腦，上賜妃十枚。妃私發明駝使（明駝使，腹下有毛，夜能明，日馳五百里），持三枚遺祿山。妃又常遺祿山金平脫裝具，玉盒，金平脫鐵面碗。

十一載，李林甫死，又以國忠為相，帶四十餘使。十二載，加國忠司空。長男暄，先尚延和郡主，又拜銀青光祿大夫、太常卿，兼戶部侍郎。小男，尚萬春公主。貴妃堂弟秘書少監鑿，尚承榮郡主。一門一貴妃，二公主，三郡主，三夫人。十二載，重贈玄琰太尉，齊國公。母重封梁國夫人，官為造廟，御制碑，及書。叔玄又拜工部尚書。韓國婿秘書少監崔

女延光公主，女為讓帝男妻；秦國婿柳澄男鈞尚長清縣主，澄弟潭尚肅宗女和政公主。

上每年冬十月，幸華清宮，常經冬還宮闕，去即與妃同輦。華清宮有端正樓，即貴妃梳洗之所；有蓮花湯，即貴妃澡沐之室。國忠賜第在宮東門之南，虢國相對。韓國、秦國，葦棟相接。天子幸其第，必過五家，賞賜燕樂。扈從之時，每家為一隊，隊著一色衣。五家合隊相映，口百花之煥發。遺鈿，墜烏，瑟瑟珠翠，燦於路歧可掬。曾有人俯身一窺其車，香氣數日不絕。駝馬千餘頭匹。以劍南旌節器仗前驅。出有餞飲，還有軟腳。遠近餉遺珍玩狗馬，閣侍歌兒，相望於道。及秦國先死，獨虢國、韓國、國忠轉盛。虢國又與國忠亂焉。略無儀檢，每入朝謁，國忠與韓、虢連轡，揮鞭驟馬以為諧謔。從官嫗百餘騎。秉燭如晝，鮮裝服而行，亦無蒙蔽，衢路觀者如堵，無不駭歎。十宅諸王男女婚嫁，皆資韓。虢紹介，每一人納一千貫，上乃許之。十四載六月一日，上幸華清宮，乃貴妃生日。上命小部音聲（小部者，梨園法部所置，凡三十人，皆十五以下），於長生殿奏新曲，未有名，會南海進荔枝，因以曲名《荔枝香》。左右歡呼，聲動山谷。

其年十一月，祿山反幽陵（祿山本名軋草山，雜種胡人也。母本巫師。祿山晚年益肥，垂肚過膝，自稱得三百五十斤。於上前胡旋舞，疾如風焉。上嘗於勤政樓東間設大金雞障，施一大榻，捲去簾，令祿山坐。其下設百戲，與祿山看焉。肅宗諫曰：「歷觀今古，未聞臣下與君上同坐閱戲。」上私曰：「渠有異相，我襪之故耳。」又嘗與夜宴，祿山醉臥，化為一豬而龍首。左右遽告帝。帝曰：「此豬龍，無能為。」終不殺。卒亂中國。）以誅國忠為名。咸言國忠、虢國、貴妃三罪，莫敢上聞。上欲以皇太子監國，蓋欲傳位，自親征。謀於國忠，國忠大懼，歸謂姊妹曰：「我等死在旦夕。今東宮監國，當與娘子等並命矣。」姊妹哭訴於貴妃。妃銜土請命，事乃寢。

十五載六月，潼關失守，上幸巴蜀，貴妃從。至馬嵬，右龍武將軍陳玄札懼兵亂，乃謂軍士曰：「今天下崩離，萬乘震蕩，豈不由楊國忠割剝庶，以至於此。若不誅之，何以謝天下？」眾曰：「念之久矣。」會吐蕃和好使在驛門遮國忠訴事。軍士呼曰：「楊國忠與番人謀叛！」諸軍乃圍驛四合，殺國忠並男暄等。（國忠舊名釗，本張易之子也。天授中，易之恩幸莫比。每歸私第，詔令居樓，仍去其梯，圍以束棘，無復女奴侍立。母恐張氏絕嗣，乃置女奴嬪妹於樓複壁中。遂有娠，而生國忠。後嫁於楊氏。）上乃出驛門勞六軍。六軍不解圍，上顧左右責其故。高力士對曰：「國忠負罪，諸將討之。貴妃即國忠之妹，猶在陛下左右，群臣能無憂怖？伏乞聖慮裁斷。」（一本云：「賊根猶在，何敢散乎？」蓋斥貴妃也。）上回入驛，驛門內旁有小巷，上不忍歸行宮，於巷中倚杖歛首而立。聖情昏默，久而不迸。京兆司錄韋鏐（見素男也）進曰：「乞陛下割恩忍斷，以寧國家。」逡巡，上入行宮。撫妃子出於廳門，至馬道北牆口而別之，使力士賜死。妃位涕嗚咽，語不勝情，乃曰：「願大家好注，妾誠負國恩，死無恨矣。乞容禮佛。」帝曰：「願妃子善地受生。」力士遂縊於佛堂前之梨樹下。才絕，而南方進荔枝至。上睹之，長號數息，使力士曰：「與我祭之。」祭後，六軍尚未解圍。以繡衾覆牀，置驛庭中，敕玄禮等人驛視之。玄禮抬其首，知其死，曰：「是矣。」而圍解。瘞於西郭之外一里許道北坎下。妃時年三十八。上持荔枝於馬上謂張野狐曰：「此去劍門，鳥啼花落，水綠山青，無非助朕悲悼妃子之由也。」

初，上在華清宮日，乘馬出宮門，欲幸虢國夫人之宅。玄禮曰：「未宣敕報臣，天子不可輕去就。」上為之回轡。他年，在華清宮，逼上元，欲夜遊。玄禮奏曰：「官外即是曠野，須有預備，若欲夜遊，願歸城闕。」上又不能違諫。及此馬嵬之誅，皆是敢言之有效也。

先是，術士李遐周有詩曰：

燕市人皆去，函關馬不歸。

若逢山下鬼，環上係羅衣。

「燕市人皆去」，祿山即薊門之士而來。「函關馬不歸」，哥舒翰之敗潼關也。「若逢山下鬼」，鬼字，即馬嵬驛也。「環上係羅衣」，貴妃小字玉環，及其死也，力士以囉巾縊焉。又妃常以假髻為首飾，而好服黃裙。天寶末，京師童謠曰：「義髻拋河裡，黃裙逐水流。」至此應矣。

初，祿山嘗於上前應對，雜以諧謔。妃常在座，祿山心動。及聞馬嵬之死，數日歎惋。雖林甫養育之，國忠激怒之，然其有所自也。

是時虢國夫人先至陳倉之官店。國忠誅問至，縣令薛景仙率吏人追之。走入竹林下，以為賊軍至，虢國先殺其男徽，次殺其女。國忠妻裴柔曰：「娘子何不惜我方便乎？」遂並其女刺殺之。已而自刎，不死。載於獄中，猶問人曰：「國家乎？賊乎？」獄吏曰：「互有之。」血凝其喉而死。遂並坎於東郭十餘步道北楊樹下。

上發馬嵬，行至扶風道。道旁有花，寺畔見石楠樹團圓，愛玩之，因呼為端正樹，蓋有所思也。又至斜谷口，屬霖雨涉旬，於棧道雨中聞鈴聲隔山相應。上既悼念貴妃，因彩其聲為《雨霖鈴》曲，以寄恨焉。至德二年，既收復西京。十一月，上自成都還，使祭之。後欲改葬，李輔國等不從。時禮部侍郎李揆奏曰：「龍武將士以楊國忠反，故誅之。今改葬故妃，恐龍武將士疑懼。」肅宗遂止之。上皇密令中官潛移葬之於他所。妃之初瘞，以紫褥裹之。及移葬，肌膚已消釋矣。胸前猶有錦香囊在焉。中官葬畢以獻，上皇置之懷袖。又令畫工寫妃形於別殿，朝夕視之而歎焉。上皇既居南內，夜闌登勤政樓，憑欄南望，煙月滿目。上因自歌曰：「庭前琪樹已堪攀，塞外征人殊未還。」歌歇，聞里中隱隱如有歌聲者，顧力士曰：「得非梨園舊人乎？遲明，為我訪來。」翌日，力士潛求於里中，因召與同去，果梨園弟子也。其後，上復與妃侍者紅桃在焉，歌《涼州》之詞，貴妃所制也。上親御玉笛，為之倚曲。曲罷相視，無不掩泣。上因廣其曲，今《涼州》留傳者益加焉。至德中，復幸華清宮。從官嬪御，多非舊人。上於望京樓下命張野狐奏《雨霖鈴》曲。曲半，上四顧淒涼，不覺流涕。左右亦為感傷。新豐有女伶謝阿蠻，善舞《凌波曲》，舊出入宮禁，貴妃厚焉是日，詔令舞。舞罷，阿蠻因進金粟裝臂環，曰：「此貴妃所賜。」上持之，淒然垂涕曰：「此我祖大帝破高麗，獲二寶：一紫金帶，一紅玉支。朕以岐王所進《龍池篇》，賜之金帶，紅玉支賜妃子。後高麗知此寶歸我，乃上言『本國因失此寶，風雨愆時，民離兵弱。』朕尋以為得此不足為貴，乃命還其紫金帶。惟此不還。汝既得之於妃子，朕今再睹之，但興悲念矣。」言訖，又涕零。至乾元元年，賀懷智又上言，曰：「昔上夏日與親王棋，令臣獨彈琵琶（其琵琶以石為槽，雞筋為弦，用鐵撥彈之），貴妃立於局前觀之。上數椰子將輸，貴妃放康國子上局亂之，上大悅。時風吹貴妃領巾於臣巾上，良久，回身方落。及歸，覺滿身香氣。乃卸頭幘，貯於錦囊中，今輒進所貯幘頭。」上皇發囊，且曰：「此瑞龍腦香也。吾曾施於暖池玉蓮朵，再幸尚有香氣宛然。況乎絲縷潤膩之物哉。」遂淒淒不己。自是聖懷耿耿，但吟：

刻木牽絲作者翁，雞皮鶴髮與真同。

須臾舞罷寂無事，還似人生一世中。

有道士楊通幽自蜀來，知上皇念楊貴妃，自云：「有李少君之術。」上皇大喜，命致其神。方士乃竭其術以索之，不至。又能游神馭氣，出天界、入地府求之，竟不見。又旁求四虛上下，東極，絕大海，跨蓬壺。忽見最高山，上多樓閣。泊至，西廂下有洞戶，東向，闔其門，額署曰「玉妃太真院」。方士復抽簪叩扉，有雙鬟童女出應門，方士造次未及言，雙鬟復入。俄有碧衣侍女至，詰其所從來。方士因稱天子使者，且致其命。碧衣云：「玉妃方寢，請少待之。」逾時，碧衣延入，且引曰：「玉妃出。」妃冠金蓮，紫綃，佩紅玉，曳鳳舄。左右侍女七八人。揖方士，問皇帝安否，次問天寶十四載以還事。言訖憫然，指碧衣女取金釵鈿合，折其半授使者曰：「為我謝太上皇，謹獻是物，尋舊好也。」方士將行，色有不足。玉妃因徵其意，乃復前跪致詞：「請當時一事，不聞於他人者，驗於太上皇。不然，恐金釵鈿合，負新垣平之詐也。」玉妃茫然退立，若有所思，徐而言曰：「昔天寶十載，侍輦避暑驪山宮。秋七月，牽牛織女相見之夕，上憑肩而望。因仰天感牛女事，密相誓心：『願世世為夫婦。』言畢，執手各嗚咽。此獨君王知之耳。」因悲曰：「由此一念，又不得居此，復墮下界，且結後緣。或為天，或為人，決再相見。好合如舊。」因言：「太上皇亦不久人間，幸惟自愛，無自苦耳。」使者還，具奏太上皇。皇心震悼。

及至移入大內甘露殿，悲悼妃子，無日無之。遂辟谷服氣，張皇后進櫻桃蔗漿，聖皇並不食。帝玩一紫玉笛，因吹數聲，有雙鶴下於庭，徘徊而去。聖皇語侍兒宮愛曰：「吾奉上帝所命，為元始孔升真人，此期可再會妃子耳，笛非爾所寶，可送大收。」（大收，代宗小字。）即令具湯沐。「我若就枕，慎勿驚我。」宮愛聞睡中有聲，駭而視之，已崩矣。妃子死日，馬嵬媼得錦拗襪一隻，相傳過客一玩百錢，前後獲錢無數。

悲夫，玄宗在位久，倦於萬機，常以大臣接對拘檢，難徇私欲。自得李林甫，一以委成。故絕逆耳之言，恣行燕樂，衽席無別，不以為恥，申林甫之贊成矣。乘輿遷播，朝廷陷沒，百僚係頸，妃王被戮，兵滿天下，毒流四海，皆國忠之召禍也。

附錄

楊妃夢與明皇游驪山，至興元驛，方對食，後宮忽告火發。倉卒出驛，回望驛木，俱為烈燄。俄有二龍，帝跨白龍，其去若飛，妃跨黑龍，其行甚緩。左右無人，惟一蓬頭面物，貌不類人，望帝去之甚遠，觸一危峰，沉煙藹中。開目，則獨自一室，面物曰：「某此峰神也。」有一騎來授妃益州牧蠶元後。悠然夢覺，翌日，漁陽叛書至。帝至馬嵬縊妃子死。帝曰：「夢今有應矣。與朕游驪山。驪與離同；方食火發，失食之兆。火，兵器也。驛木俱焚，驛與易同，加木於旁，楊字也。吾跨白龍，西遊之象。彼跨黑龍，陰暗之理。獨行無左右之助，一騎馬也。峰神，乃山鬼也，果死於馬嵬乎。當授益州牧蠶元後，牧，養也；養蠶所以致絲也，益旁加絲，縊字也。」

帝後夢至一處，題曰東虛府。又至一院，題曰太一玉真元上妃院，入見太真，隔一雲母屏對坐，不見其形。帝曰：「汝思我乎？」妃曰：「人非木石，安得無情。異日，當共跨晴暉，浮落景，游玉虛中。」帝曰：「碧海無涯，仙人路絕，何計通耗？」妃曰：「若遇雁府上人，可附信矣。」後果遇鴻都道士於海上仙峰得釵合私言而回。

[返回 >>](#) [豔異編 >>](#)

[上一篇](#) [下一篇](#) 本書來源：[開放文學網站](#)